

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

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要求，积极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结合行业发展情况和自身发展战略，基于对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制定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具体方案如下：

一、聚焦经营主业，提升经营质量

公司是国际知名的光伏储能系统及产品提供商，向全球客户提供光伏储能逆变器、储能电池以及并网逆变器等产品。

（一）拓展市场布局

2024 年，公司在多个新兴市场实现经营突破，2025 年，公司将持续加大新产品和新市场的开发，在持续巩固原有优势区域欧洲市场的基础上，扩大营销网络，紧密关注国际环境变化，积极开拓非欧地区的新兴市场，例如在日本、巴基斯坦等区域加大产品和渠道的投入，通过与当地企业或经销商建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深入了解当地市场需求，进行个性化产品设计，共同开发市场，共享资源与经验。同时加大品牌推广力度提升品牌知名度，努力实现新兴市场业务的可持续发展。

随着储能系统成本端价格持续优化，电力市场化进程加快等因素的叠加，工商业储能产品利用峰谷电价差能够为用户提供更好的能源使用经济性。2025 年，在户用储能产品的基础上，公司积极布局工商业储能系统和大型储能系统产品及其销售渠道，将产品从家庭拓展到工商业、大型储能电站、地面电站等更多元化的场景，积极把握工商业储能和大储市场发展机遇，努力为公司带来新的收入和利润增长点。

（二）积极推动对外投资项目的建设

公司积极布局产能，提升规模化效应。公司募投项目储能电池及逆变器扩产项目已全面投入生产并稳定运行。此外，公司 2 期年产 2GWh 储能电池及 100 万台光伏逆变器研发生产项目已进入试生产阶段；公司建筑面积约 5 万平方米的研发大楼正在进行主体结构施工，预计 2025 年 8 月底将实现大楼结顶。

2024 年 10 月，公司与桐庐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投资协议书》，在浙江省桐庐经济开发区投资建设“大型储能系统及智慧能源系统研发生产项目”，项目总投资不低于 10.5 亿元人民币。该项目已在 2025 年 3 月开工建设。该项目通过购置先进的技术装备，采用规模化生产经营，以研发和生产智慧储能产品为主，促进企业可持续性发展，有助于企业做大做强智慧储能产品的生产主业，延伸企业产业链条，促进产业集群发展方面实现突破。

二、注重股东回报，共享发展成果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回报，在兼顾经营业绩、资金使用计划和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积极通过现金分红回馈投资者，与投资者分享经营成果，为投资者带来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

为了进一步规范和完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建立持续、稳定、透明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公司制定了《浙江艾罗网络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 年）分红回报规划》，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上市，2024 年第四季度，公司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9375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1.5 亿元（含税）。

2025 年，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后，在符合分红条件以及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情况下，制定并实施具体的现金分红方案，分红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50,000,000 元，上限不超过 180,000,000 元。

三、坚持创新驱动，培育新质生产力

（一）加码新产品研发

2024 年，公司推出了低压储能电池、微型逆变器、工商业储能一体机等新产品，持续丰富产品线及产品应用场景。2025 年，公司持续坚持以技术创新驱

动产品创新，在原有产品更新换代的基础上，公司将持续推进大型储能系统、热泵、基于 SiC 的高频三相储能逆变器、低压储能逆变器等新产品的开发，以及高性能功率变换技术、储能逆变器构网控制策略等技术的研发，积极打开新应用场景，扩大业务覆盖面，并努力实现新产品形成新的增长点。

（二）保持研发投入

2024 年，公司全年累计研发费用投入 4.8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75%，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15.66%。2025 年，公司预计研发投入保持在 4.5 亿元左右，持续重视在储能技术研发和创新方面的投入，努力实现在工商业储能、大型储能、热泵等技术产品领域的突破。同时公司将积极申请国内外专利，加强知识产权保护，预计 2025 年度新增国内外专利申请 260 件。

（三）加强产学研合作

2025 年，公司加强产学研合作，与杭州电子科技大学等高校积极开展合作，就储能相关技术进行开发，推进构建校企联动的科研实践攻关团队，积极培育支撑新型储能系统建设的科研成果。

四、加强投资者沟通，增强投资者信心

公司高度重视与投资者的有效沟通，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并通过多种渠道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具体包括股东大会、投资者热线、上证 e 互动平台、业绩说明会、公司邮箱、现场调研、线上交流会等形式，促进了公司与投资者的良性互动。

2025 年，公司将继续严格落实信息披露监管要求，持续完善信息披露相关制度，强化信息披露工作，持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同时，公司也将持续深化投资者关系管理，定期报告披露后常态化召开投资者业绩说明会，每年不少于三次，董事长、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及财务总监将出席业绩说明会；搭建多元化沟通平台，通过上证 E 互动、投资者热线、线上交流会、微信公众号、视频号等多种渠道，传递公司生产经营、发展战略等信息，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

五、坚持规范运作，完善公司治理

（一）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

2024 年，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与相关法律法规，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公司制度进行了修订。2025 年，公司将加快落实《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新规的相关要求，及时修订完善《公司章程》及配套治理文件，进一步完善和规范公司治理，促进企业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二）夯实 ESG 管理水平，实现可持续发展

公司首次编制披露了《艾罗能源 2024 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2025 年，公司将坚持以科技创新为核心驱动力，积极服务国家“双碳”战略，将环境保护、社会责任和公司治理的理念进一步融入公司运营管理的各个环节，为全球客户提供更智能、更绿色的能源解决方案，扎实推进 ESG 相关工作，进一步提升公司 ESG 治理水平和影响力。

六、强化“关键少数”责任，提升履职能力

公司秉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持续优化绩效评价机制，致力于构建科学合理、行之有效的管理体系，强化“关键少数”责任。2025 年，公司组织管理层签订《2025 年度绩效目标责任书》《绩效承诺书》，确定了 2025 年的重点工作举措、目标以及衡量标准等，依据绩效目标责任书，对管理层进行年度考核，实现利益绑定，有效激发管理层积极性与创造力，强化“关键少数”对公司经营发展的责任意识和责任担当。

2024 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积极参加了“董事、监事和高管初任培训”“独立董事资格培训”“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反舞弊履职要点及建议”等培训，牢固树立合规意识，提升履职能力。2025 年，公司将积极做好监管政策研究学习，及时传达监管动态和法规信息，确保董监高能够迅速响应并适应不断变化的监管环境；积极组织董监高参加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以及上市公司协会举办的各类培训，督促其积极学习，掌握证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持续提升上述人员的履职能力和风险意识。

七、风险提示

本行动方案是基于公司目前经营情况做出的，其中涉及的经营策略、发展规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未来可能会受到宏观政策、行业发展、市场环境等因素的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7 日